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112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經審慎評估，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經理人、總稽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本公司業已完成上開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評估，認為除附表所列事項外，本公司112年度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邱月琴  (簽章)

總經理： 李嘉祥  (簽章)

總稽核： 陳妙娟  (簽章)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 簡志光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5 日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會計師查核發現與建議暨改善計畫
(評估期間：112年度)

一、會計師建議事項		
會計師查核發現事項及建議	管理階層意見暨改善情形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1. 確認客戶身分與風險分級		
加強落實查驗客戶提供辨識身分文件及其他基本資料，包含行、職業別之合理性。	已於113年1月10日發函向營業單位重申應確實加強辨識客戶實際之職業或行業類型，以落實評估客戶風險等級之正確性，並請副主管加強覆核及對同仁進行宣導。且將於法令遵循視訊會議加強宣導營業單位作業流程規範與常見檢查缺失。	113年1月10日已完成改善
2. 帳戶及交易之持續監控		
加強落實異常交易之查驗及持續監控，包括辨別客戶交易之性質是否與其身分及過往交易相符，確實瞭解並留存查證軌跡。	已於112年10月24日發文重申營業單位應落實查證並敘明判斷正常之理由，及留存相關查證結果，避免流於形式；另將其缺失事項及相關業務規範列入教育訓練教材，以提醒營業單位落實辦理相關作業。	112年11月21日已完成改善
3. 匯款及通匯往來銀行業務		
加強落實高風險客戶及高風險國家之外匯匯款交易，確實瞭解及徵提交易相關文件、執行審核作業並留存軌跡。	已於113年2月20日於初任外匯副主管研習班中宣達相關缺失提醒事項，並已納入第一季外匯自辦教育訓練教材，以期營業單位確實瞭解作業規定並落實辦理。	113年2月20日已完成改善
二、國內外各營業單位112年內外部稽核檢查項目改善情形與追蹤		
檢查意見	管理階層意見暨改善情形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對於有部分不同自然人客戶開立活期性存款帳戶留存相同通訊地址，並申請以該地址收受對帳單，惟未能進一步確認帳戶真	對於不同自然人留存同一地址之客戶，已建立相關開戶檢核及定期審查機制，如下： 一、為加強存款開戶審查及監控	112年6月12日已完成改善

<p>正使用人。</p>	<p>作業，本行已於業務系統新增開戶交易時增加即時比對通訊地址和營業地址重複檢核管控機制，另通訊地址異動業務將比照存款開戶審查機制辦理，新增重複性檢核機制，並針對新增/異動「通訊/營業地址」且重複原因選擇「其他」者以報表控管，加強檢視客戶留存地址重覆原因之合理性及真實性，以確認帳戶之真正使用人。系統檢核機制已於 112 年 6 月 12 日完成系統建置及上線。</p> <p>二、本行已於每半年對於同一地址有大量客戶註冊及客戶通訊地址有不全之名單，辦理定期清查作業，透過實地訪視客戶通訊地址現況，以判斷該地址之使用情形是否與客戶性質相符，有無虛設公司及人頭帳戶之異常情事，若營業單位無法判斷者，再由本行專責部門進一步檢視客戶帳戶交易往來情形，倘經判斷屬異常者，即依規辦理可疑交易申報。</p>	
<p>三、國內外主管機關裁處案件</p>		
<p>無。</p>		